市人社局关于举办2024新医科与生物

医药博士后海河学术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博士后设站单位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，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上勇争先、善作为，推动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新医科建设要求，根据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《关于印发2024年博士后学术交流计划的通知》（博管办〔2024〕31号），2024新医科与生物医药博士后海河学术交流活动定于2024年7月在天津举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2024年7月6日（星期六），在天津大学（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92号）举行，会期1天。7月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报到，7月6日（星期六）下午离会。

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（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）、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承办单位：天津大学。

协办单位：脑机交互与人机共融海河实验室、天津大学先进医用材料与医疗器械全国重点实验室、天津市新医科和生物医药产业博士后创新联合体、天津市生物医药人才创新创业联盟等。

三、参会范围

主办、承办、协办单位相关负责人，相关行业领域的企业家、专家、博士后、博士，共约300人。

四、活动主题及内容

本次活动旨在打造全国新医科与生物医药领域“政、产、学、研、用”紧密结合的高端前沿交流平台。本次活动以“新医科与生物医药”为主题，围绕相关领域技术创新研究、产业化应用、人才培养等设立专题活动，采取特邀报告、学术沙龙等多种形式开展。

（一）主题交流。邀请两院院士、国家部委研究机构专家、国家重点人才项目获奖者、行业领军人物等医学、生物医药领域知名专家作专题报告。

（二）分组交流。围绕先进医用材料、生物医药前沿、智能医学装备、现代临床医学技术四个方向，邀请专家学者、博士和博士后代表参与优秀学术论文征集，评选若干优秀论文，邀请优秀论文作者来津进行学术交流。

五、活动安排

7月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，在天津大学报到，参观脑机交互与人机共融海河实验室等。

7月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，在天津大学天南楼C4报告厅召开主题交流活动。

7月6日（星期六）下午，在天津大学医学部、会议楼等召开分组交流活动、学术沙龙活动。

详细日程安排以最终通知为准。

六、论文征集及评选

（一）征文范围和要求。在参加本次活动的代表中征集研究论文，征文须围绕“新医科与生物医药”的主题，从先进医用材料、生物医药前沿、智能医学装备、现代临床医学技术四个方向中任选其一，具有创新性、应用性。论文文稿应采用WORD形式，论文格式详见附件1。

（二）参会回执和论文提交。活动鼓励参会代表提交论文，但不以提交论文为必要条件。论文征集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24日（星期五）。请各位参会代表将论文发送至邮箱ykb@tju.edu.cn，邮件标题请注明：姓名－单位－方向－海河学术交流论文。

（三）论文评选和交流。本次活动获奖论文将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、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名义集结成册。活动组织单位将评选出优秀论文，设立特等、一、二、三等奖，颁发获奖证书，并给予一定奖励。同时，邀请优秀论文作者来津现场参与本次交流活动。

七、有关事宜

（一）本次活动不收取注册费、会务费。活动期间，受邀参会专家在津食宿和往返交通费用由组织方统一安排；论文录用人员（以会议组织方的通知为准）和其他参会人员在津食宿及往返交通费用自理。

（二）参会人员请于2024年6月15日（星期一）前，扫描回执码（附件2）提交参会回执信息。

联 系 人：天津大学 李桐

联系电话：022-87371301、18522601272

附件：1．2024新医科与生物医药博士后海河学术交流

活动论文格式

       2．2024新医科与生物医药博士后海河学术交流

活动参会回执码

2024年4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